

红牛饮料:高考期间免费提供4800瓶矿泉水

新报讯(草原全媒·北方新报记者 张巧珍) 北方新报携手完美第21次服务高考大型公益活动日前正式启动,北京红牛饮料销售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积极响应:今年高考期间,将携手北方新报在呼和浩特市6个考点设立考生服务站,免费提供VOSS矿泉水4800瓶,助力考生以最佳状态全身心投入考试。

珍爱生命, 远离烟草!

5月31日是世界无烟日,呼和浩特市举办“无烟为成长护航”主题宣传活动,通过公益宣传和各项控烟行动,提高广大群众对烟草危害的认识,树立“珍爱生命、远离烟草”的健康意识,为广大青少年营造健康的成长环境。

摄影/草原全媒·北方新报首席记者牛天甲



内蒙古“三支一扶”招募2500名高校毕业生

新报讯(草原全媒·北方新报记者 刘睿) 5月31日,记者从内蒙古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了解到,2023年,内蒙古自治区计划招募2500名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从事支教、支农、支医和帮扶乡村振兴等工作。招募公告现已发布,招募时间为5月31日10:00~6月6日17:00,符合条件的高校毕业生通过内蒙古人事考试网(网址:www.impta.com.cn)进行网上报名。

据介绍,招募对象为:2023年内蒙古自治区未就业的高校应届毕业生

;2023年内蒙古籍区外未就业的高校应届毕业生;2020~2022年内蒙古籍未就业的高校毕业生。此次全区计划招募“三支一扶”人员2500人,其中,普通岗位人员2127人,兼通蒙古语言文字岗位人员373人。“三支一扶”人员主要到旗县(市、区)及以下苏木乡镇基层单位服务,服务期为两年。2023年自治区“三支一扶”人员服务具体期限为:2023年8月1日至2025年7月31日。

“三支一扶”人员服务期间,由旗县(市、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统

温暖和祝福,给予他们精神上的鼓舞。

多年来,北京红牛饮料销售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一直致力于各项公益活动,包括公益徒步、公益骑行、爱心送考、抗疫捐赠等,累计捐赠爱心物资价值150余万元。

今年高考期间,北方新报与呼和浩特市客运出租汽车行业协会组建爱心车队将为市区需要帮助

的高考生提供义务送考、助考服务,还继续联合君怡连锁酒店为考生提供免费高考房,6月7日和8日每天为考生免费提供50间午休房、10间过夜房。北方新报服务高考助力热线0471-6651113,欢迎来电。



“这官司包打赢” 男子冒充律师 诈骗13万

新报讯(草原全媒·北方新报记者 周蕾) “我在法院有人,这官司包打过,你就放一百个心吧!”“没问题,只要钱到位,啥事都能办!”出此“豪言壮语”的菅某是一名90后,从未取得过律师职业资格证书,却冒充律师身份诈骗他人钱财13万余元。5月30日,包头市九原区公安分局沙河派出所成功破获一起冒充律师诈骗案,并将犯罪嫌疑人菅某依法刑事拘留。

据了解,早在2020年,受害人邸先生因一起交通事故需要打官司,便和朋友诉苦,朋友称可以帮助联系律师。很快,自称是律师的菅某主动联系了邸先生,并称自己在法院有关系,能够帮他打赢官司。为骗取邸先生的信任,菅某经常与他交流案情,普及法律知识,看起来十分专业。在充分获取邸先生的信任后,菅某便以需要找人协调关系、请客吃饭等各种理由先后向邸先生索要钱款13万余元。当邸先生询问官司进展时,菅某却闪烁其词、一直推脱,直到今年5月19日,邸先生才意识到被骗,来到沙河派出所报警求助。

接警后,民警立即开展调查工作。经查,犯罪嫌疑人菅某为某燃气公司职员,自学法律知识,但未取得律师职业资格证,用“三脚猫”功夫骗取邸先生信任,最终一步步实施诈骗。

民警提醒广大群众:在寻求法律服务和帮助时一定要擦亮双眼,仔细核实对方是否持有有效的律师职业证书;不要轻易相信陌生人的法律帮助,遇到频繁索要财物等情形,要提高风险防范意识,以免落入陷阱。

呼和浩特市公租房互换攻略来了!

新报讯(草原全媒·北方新报记者 郑慧英) 5月31日,记者从呼和浩特市住建局了解到,为了方便公租房承租人寻找互换对象,理顺办理流程,呼和浩特市制定了相关互换制度。

据了解,有互换需求的公租房承租人持身份证件和公租房租赁合同到所在公租房小区管理站提出互换申请。经公租房管理站审核后符合互换资格的承租人,由工作人

员在互换平台上受理互换申请并登记互换意向及相关信息。

登记成功后,互换平台系统申请通过并打印互换申请表,交由承租人保管,工作人员将互换申请表上的查询密码告知承租人。公租房承租人登录呼和浩特市住建局官网,点开呼和浩特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界面,再点开公租房置换界面,凭互换申请表上的查询密码进入后即可查看承租人互换信息。此密码有效期为一个月,

过期后需重新向管理站提出申请。

公租房承租人通过查看互换平台信息自行联系配对,配对成功后,由承租人各自向公租房管理站递交互换材料,办理相关手续。公租房管理站审核通过后,承租人持互换申请审批表到呼和浩特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公租房三室递交相关材料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的,由工作人员通知签订互换协议。承租人持互换协议到对方公租房小区重新签订租赁合同。